

证券代码：873017

证券简称：渝欧跨境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重庆渝欧跨境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作为重庆渝欧跨境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渝欧跨境”）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重庆云仓为全资子公司申请关税保证保险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重庆云仓跨境物流有限公司（简称“重庆云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金华宁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金华壹等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澳蓉供应链（金华）有限公司为重庆云仓全资子公司，重庆云仓为其全资子公司拟向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保险”）新增申请 800 万跨境电商关税保证保险，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经查询议案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是基于正常业务产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内容。

#### 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在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渝欧（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渝欧”）拟向恒生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以下简称“恒生银行”）申请不超过 3,5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一年。敞口额度 3,000 万美元，由公司、重庆市赛玛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赛玛特科技”）、重庆市赛玛特鸿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玛特鸿毅”）及苏毅对敞口额度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

苏毅为公司现任董事、董事长和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赛玛特科技、赛玛特鸿毅为苏毅控制的企业。非敞口额度 500 万美元，担保方式是以现金形式存入全额保证金等低风险担保方式。

经查询议案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为公司及关联方为香港渝欧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基于正常业务产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内容。

重庆渝欧跨境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汪曦、黄忠、杨百寅

2025 年 3 月 7 日